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

建设单位: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新桃

编制单位: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 李新桃

项目负责人: 李新桃

建设单位/编制单位: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邮编: 413001

电话: 13469407288

地址: 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

1 建设项目概况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为李新桃，地址位于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经营范围包含：猪的饲养；家畜、家禽、水产养殖、销售；牧草种植、销售；牧业开发；农作物种植；油茶、中药材、水果、蔬菜种植、销售；农作物种植；农产品加工、销售；生态农业开发；生态农业观光旅游；有机肥加工、销售；饲料销售。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系统（湖南省）进行备案（备案号为 201943092300000198），选址于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其建设内容为猪舍 4 栋，占地约 3000m²，仓库 1 栋，约 60m²，沼气池一个，约 100m³，净化池 3 个，约 300m³，干湿分离棚 1 个，约 100m²，建设规模为年存栏 200 头母猪，年出栏生猪 4000 头，目前项目已建成投产，投产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由于企业发展的实际需求，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在原有的基础上追加投资，总投资 4000 万元，在原有地址上（增加厂区面积）建设年存栏 600 头母猪，建成后年出栏猪仔 7000 头、育肥猪 5000 头。

2020 年 6 月，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委托湖南太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书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7 号；项目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申报工作，排污申报是建设单位名称为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排污许可编号为 91430923MA4QYLJX1D001Y（登记管理）。项目已于 2021 年 2 月已投产，根据现场勘查，现项目的环保设施已按设计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并投入试运行，具备环保验收监测条件。

根据国务院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版），我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对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内容，对项目建设情况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了验收自查，根据自查结果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0 日～1 月 11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我公司验收小组针对厂区内的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总量达标情况等，收集有关技术资料，并结合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对照有关国家标准编制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建设项目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正，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6 月 21 日修订，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通过，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 年 10 月 30 日通过，2020 年 4 月 29 日修正；
- (7)《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规程（试行）》，环发〔2009〕150 号，2009 年 12 月 17 日；
- (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2000 年 2 月 22 日，环发[2000]38 号
- (9)关于《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办公厅函，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10)《关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监测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湘环发〔2004〕42 号，2004 年 5 月；
- (11)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施行；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3)《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5)《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
- (6)无组织废气采样依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 (8)《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湖南太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
- (2)《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安环审(书)【2020】07 号)，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2020 年 12 月 25 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 (2)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和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益阳市位于湘中和湘北，跨越资水中下游，处沅水、澧水的尾闾，环洞庭湖西南，居雪峰山北段的主干及其余脉，是湘中丘陵向洞庭湖平原过渡的倾斜地带。益阳市地形西高东低，成狭长状。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circ}43'02''\sim112^{\circ}55'48''$ ，北纬 $27^{\circ}58'38''\sim29^{\circ}31'42''$ 。东西最长距离 217 公里，南北最宽距离 173 公里，从地图上看，像一头翘首东望、伏地待跃的雄狮。四邻东与岳阳县、湘阴县为界，东南与宁乡县、望城县接壤，南与涟源市、新化县相连，西与叙浦县、沅陵县交界，西北与桃源县、鼎城区、汉寿县、安乡县毗邻，北与华容县相连。

安化县位于资江中游，湘中偏北，雪峰山脉北段，隶属于湖南省益阳市。东与益阳市桃江县、长沙市宁乡县接壤，南与娄底市涟源市、新化县毗邻，西与怀化市溆浦县、沅陵县交界，北与常德市桃源县、鼎城区相连，距省会长沙约 160 公里。在地理坐标上，界于东经 $110^{\circ}43' 07''$ 至 $111^{\circ} 58' 51''$ ，北纬 $27^{\circ} 58' 54''$ 至 $28^{\circ} 38' 37''$ 之间，东西直线距离 123.86km，南北直线距离 73.46km。安化县土地总面积 4945.20km²，占湖南全省面积的 2.33%，是湖南省第三大县。

本项目选址于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中心纬度为：北纬 28.60865，东经 111.59980。其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1。

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点见下表所示：

表 3.1-1 项目主要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坐标（°）		方位	影响人数（个）	与猪舍最近距离（m）	山体阻隔情况	环境功能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项目 1500m 范围内董木溪村	116.6008	28.6141	N	6 户，约 18 人	550~780	有山体阻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111.5979	28.6049	S	17 户，约 50 人	360~770	无山体阻隔	
		111.5962	28.6013	WS	24 户，约 70 人	800~1080	有山体阻隔	
		111.5942	28.6031	WS	50 户，约 150 人	750~1340	有山体阻隔	
		111.5939	28.6117	W	55 户，约 165 人	580~1250	有山体阻隔	
	运输沿线居民	/	/	/	120 户，约 360 人	/	/	
声环境	董木溪村	/	/	/	/	/	有山体阻隔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	董木溪村	111.5996	28.60777	N	灌溉用水	最近距离 5	/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
	善溪	/	/	W	中河	最近距离 800	/	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	/	/	/	/	项目所在地 6km ² 及 6km ² 内地下水用户	/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生态环境	工程区及周边 500 米范围内的农田、植被、土壤、景观、综合利用地及径流下游农用地等							确保工程建设与运行不恶化周边生态环境

3.1.2.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项目占地面积 12000 m²，用地大部分为林地、旱地，用地呈不规则梯形，三面环山，综合考虑自然地理条件、外部物流条件、土地合理利用原则及项目规划，项目充分利用丘陵地区优势，依山设立猪舍。猪场按照饲养分区的要求，场区功能分区大致分为生活区、生产区，实现人畜分离、进出分离。

企业自建道路与董木溪村乡村道路相连，厂内环形道路连接各猪舍、生活区等；生活区位于当地常年主导风向的上风向（西侧），包含办公区、员工食堂、住宿区，位于厂区进门口；生产区入口设置消毒室，含消毒池和消毒通道，进出人员、车辆均需要消毒处理；各猪舍呈环形沿山林地设置，与厂内环形道路相接；污水处理站、干粪棚、危废间等。各猪舍间均布设有绿色植物作为隔离带，起到了防疫隔离的作用。具体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2 建设内容

3.2.1.项目基本情况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实际投资 4000 万元选址于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建设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项目由 1 栋母猪栏舍、1 栋公猪栏舍、2 栋分娩栏舍、4 栋保育栏舍、8 栋育肥舍、一座自建污水处理站、配套的辅助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具体工程内容详见下表。项目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表 3.2-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	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		
项目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A0313 猪的饲养

占地面积	12000m ²	生产规模	年存栏 600 头母猪，建成后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
投资情况	预计项目总投资 4000 万，环保投资约 153 万元，占总投资的 3.825%		
	实际总投资 4000 万，环保投资约 202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5%		
开工时间	2020 年 12 月	竣工时间	2021 年 1 月
劳动定员	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在厂区 内食宿	工作制度	年工作 365d，每天 2 班 8 制，晚上有人值班
环评及批复 情况	2020 年 6 月，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委托湖南太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书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7 号。		

3.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环评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详见表 3.2-2 所示：

表 3.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母猪栏舍	1 栋，1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739.2m ² (16.8*44*3m)，用于空怀、配怀母猪养殖	与环评一致
	公猪舍	1 栋，1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240m ² (30*8*3m)，用于种猪（公）养殖	与环评一致
	分娩栏舍	2 栋，1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484m ² (11*44*3m)，用于待产母猪养殖。	与环评一致
	保育栏舍	4 栋，1F，砖混结构；每栋的建筑面积 484m ² (11*44*3m)，用于断奶后仔猪的养殖。	与环评一致
	育肥栏舍	8 栋，1F，砖混结构；每栋的建筑面积 880m ² (20*44*3m)，用于从保育栏舍出来后仔猪养殖。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楼	1 栋，1 栋，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200m ² ，用于职工办公和生活。	与环评一致
	饲料仓库	1 栋 1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20m ² 用于暂存饲料	与环评一致
	配电房	1 栋 1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2m ² ，配备备用发电机。用于厂内供电及应急供电。	与环评一致
	消毒池	1 个，消毒池 (6*4*0.2m) 厂区门口有一个。进入车辆消毒，以防猪只感染外来疾病。	与环评一致
	冰柜	设置在项目厂区北侧，暂存项目内的病死猪和分娩废物。	与环评一致
	医疗废物 暂存间	设置在项目北侧，暂存于猪用医疗用品，包括疫苗药瓶等包装材料。	与环评一致
	干粪棚	1 栋 1F，钢架结构，占地面积 80m ² ，用于干清粪工艺中的干的猪粪便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锅炉	热水锅炉，2 个，燃料为沼气。用于保育栏舍的热水供应	与环评一致
	供水	山泉水，项目北侧设有储水池，最大储存量 1000m ³ 。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制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当地电网提供，项目内设有备用发电机	与环评一致
供热	厂区设置 2 个锅炉，燃料为沼气，猪舍采用冬季电热保温、夏季采用吊扇、洒水降温等		与环评一致

	道路	包括厂区道路、人行道及消防通道	与环评一致
	消防	配备相关消防器材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① 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 30m ³ /d（集水池-固液分离-厌氧池-氧化池—缺氧池-多级好氧池-二沉池-混凝池-终沉池-消毒池），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灌溉施肥。 ② 非施肥期废水暂存池：设置储存池（总容积为 1883m ³ ）作为非施肥期的废水暂存池。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	① 猪舍、粪污处理区恶臭：猪舍安装排风扇加强通风、污水处理站各池加盖封闭、喷洒除臭剂、干清粪、优化饲料、加强绿化； ② 食堂油烟：油烟净化器+屋顶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① 风机、泵类等：加装隔声罩、减振垫等 ② 猪舍噪声：猪舍隔声、加强猪舍周围绿化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处置	①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② 废弃包装袋：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③ 猪粪、沼渣和污泥：采用干清粪工艺，设置半封闭式干粪棚 1 座，用于猪粪、沼渣及污泥发酵外售给林地施肥； ④ 病死猪与分娩废物：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 ⑤ 医疗废物：设置 5m ³ 医疗固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做好防渗措施，防渗系数不低于 10 ⁻¹⁰ cm/s；	与环评一致
	地下水	进行分区防渗，其中重点防渗区采用防渗混凝土+2mm HDPE 土工膜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 ≤ 10 ⁻¹⁰ cm/s。	与环评一致
	绿化	场区内及周边绿化；绿化面积 2000m ²	与环评一致

3.2.3.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3.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类型	年存栏量(头)	实际存栏量
断奶仔猪	13000	11000
育肥猪	2500	2000
母猪	600	500
公猪	20	10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原辅材料及能源使用情况一致，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3.3-1 项目饲料使用情况

种类	环评消耗量(t/a)	实际消耗量(t/a)	变化情况
公猪	18.250	18.250	0
母猪	613.200	613.200	0
哺乳仔猪	136.693	136.693	0
育肥猪	2098.750	2098.750	0

合计	2866.893	2866.893	0
本项目不进行饲料加工，饲料全部外购。本项目外购饲料成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饲料卫生标准》(GB13078-2001)及《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要求选取。			

表 3.3-2 工程主要原辅料及用量

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消耗量	变化情况	备注
成品饲料	t/a	2866.893	2866.893	0	外购，袋装，常温储存于饲料库中
消毒液	t/a	2.5	2.5	0	外购，瓶装，菌毒净杀（双链季铵盐）、金碘毒杀（聚维酮碘溶液）、菌毒双杀（稀戊二醛溶液）
医疗防疫药品	t/a	1.5	1.5	0	从当地畜牧防疫部门
杀虫剂	t/a	0.5	0.5	0	外购，用于厂区驱蝇灭蚊，比如吡虫啉、阿维菌素、溴氰菊酯、金满枝（或爱卡螨）、必治或噻虫嗪
生产用水	m³/a	12713.7102	12713.7102	0	取自山泉水
用电	kWh/a	638000	638000	0	

3.4 主要生产设备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主要生产设备使用情况一致，具体情况见表 3.4-1：

表 3.4-1 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变化情况	备注
1	半漏粪底板	/	全猪舍	全猪舍	0	/
2	刮粪机	/	全猪舍	全猪舍	0	/
3	供水设备	套	1	1	0	
4	饮水设备	/	全猪舍	全猪舍	0	水位控制器+饮水碗+下水管
5	料槽	/	全猪舍	全猪舍	0	/
6	风机	台	50	50	0	/
7	湿帘	/	全猪舍	全猪舍	0	/
8	机动消毒机	部	12	12	0	/
9	背负式消毒机	部	12	12	0	/
10	消毒池	个	2	2	0	
11	产床	套	400	400	0	/
12	保育床	套	200	200	0	/
13	地磅秤	台	2	2	0	/
14	收集池	座	1	1	0	污水处理设施
15	沉淀池	座	1	1	0	污水处理设施
16	厌氧池	座	2	2	0	污水处理设施

17	氧化池	座	2	2	0	污水处理设施
18	沉淀池	座	1	1	0	污水处理设施
19	消毒池	座	1	1	0	污水处理设施
20	污泥池	座	1	1	0	污水处理设施
21	固液分离机	台	1	1	0	污水处理设施
22	切割式潜污泵	台	2	2	0	污水处理设施
23	提升泵	台	2	2	0	污水处理设施
24	微纳米气泡浮除系统	套	1	1	0	污水处理设施
25	加药装置	台	2	2	0	污水处理设施
26	PAM 加药系统	套	1	1	0	污水处理设施
27	消毒加药设备	套	1	1	0	污水处理设施

3.5 水源及水平衡

3.5.1 给水

项目在场地内北侧建设储水池，储水池内的水引自山泉水，项目生产和生活用水均来自该储水池。储水池设置在厂内较高处，可以利用高差自流式供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区职工生活用水、猪饮用水、猪舍冲水、猪舍降温除臭循环水。

3.5.2 排水

项目厂区采取“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制。

在每栋猪舍周围及厂界四周建设雨水暗沟（沟面采取石板遮盖），雨水经暗沟汇流后就近排入周边自然排水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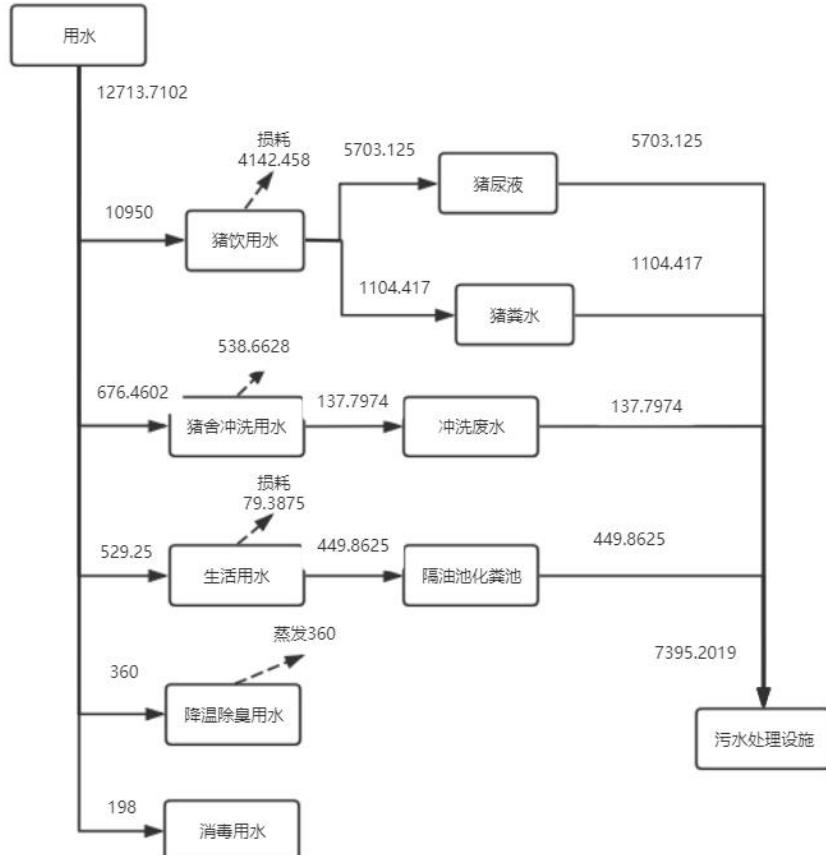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一起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经封闭式废水收集管道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达标后，用于周围灌溉施肥，非灌溉期由厂内暂存池进行暂存处理，实现生产废水零排放。

产生的各类废水中，保育猪、育肥猪、经产母猪猪尿产生量按《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畜禽养殖业产排污系数手册》中“中南地区”畜禽养殖产污系数表执行；公猪和哺乳仔猪猪尿产生量根据类比同类型项目执行；猪粪经干湿分离机进行干湿分离，产生的废水量按新鲜猪粪量的 60%计算；冲栏废水按冲栏用水量的 95%计算；生活污水按生活用水量的 80%计算。

表 3.5-1 项目内用排水一览表

排水环节	类型	废水量
------	----	-----

		m³/d	m³/a
生产废水	猪尿	经产母猪	3. 39
		公猪	0. 085
		哺乳仔猪	4. 2
		育肥猪	7. 95
		合计	15. 625
	猪舍冲洗水	季节	排水量 (m ³ /次)
		冬季	1. 0439
		夏季	6. 2635
		春季	1. 0439
		秋季	1. 0439
		合计	9. 3953
	降温除臭循环水		0
	消毒用水		0
	猪粪压滤废水		均值 3.0258
职工生活污水		1. 2325	449. 8625
合计		最大 26. 1468; 最小 19. 8833	7395.2019

图 3.5-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3.6 生产工艺

3.6.1. 养殖工艺流程

项目运营期主要为进行种猪的养殖、繁育及仔猪的哺乳、保育和育肥。运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详见下图。

运营期主要的污染源有：

- ①废水：生产废水(主要是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生活废水
- ②废气：恶臭
- ③噪声：猪叫、风机、水泵噪声
- ④固体废物：病死猪、猪粪、污水处理系统污泥、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废包装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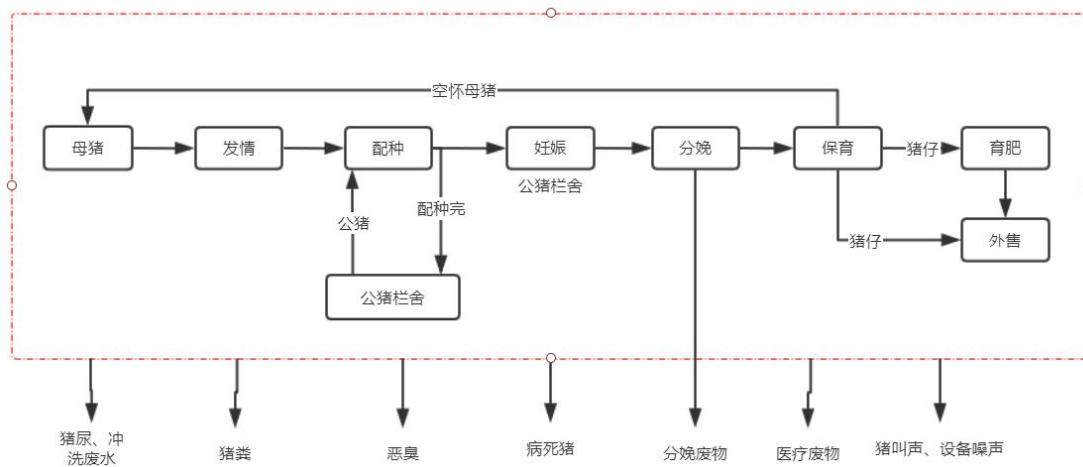


图 3.6-1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简述:

(1) 配种阶段

公猪和母猪分别在公猪舍和母猪舍内饲养，待发情期将其转入交配点进行配种，配种约需1周，猪舍要做到夏防暑、冬防寒，室温保持在 $10^{\circ}\text{C} \sim 28^{\circ}\text{C}$ 为宜，并给予适当运动。

(2) 妊娠阶段

在此阶段母猪要完成配种并度过妊娠期，妊娠期15周。空怀母猪在一周左右时间完成配种，确定妊娠后继续在配怀舍妊娠，没有配准的转入下批继续参加配种。母猪产前 $1\text{d} \sim 3\text{d}$ 要减料，保证饮水，怀孕母猪产前7d进入分娩舍产仔，临产前准备好接产用器械、药品和其它用具。

(3) 分娩、哺乳阶段

同一周配准的母猪，要按预产期最早的母猪，提前一周同批进入产房，在此阶段要完成分娩和对仔猪的哺育，哺育期为4周，母猪在分娩舍饲养5周，断奶后仔猪转入下一阶段饲养，母猪回到空怀母猪舍参加下一个繁殖周期的配种。仔猪出生后用经消毒的毛巾擦干口、鼻和体表的粘液，然后在离脐部4cm~5cm处剪断脐带，断端涂上碘酒，编上耳号。仔猪出生后要保证能及早吃到初乳和固定奶头，10d后开始补料。仔猪应供应充足的清洁饮水。在哺乳期间应注意控制仔猪黄白痢，具体做法是要搞好猪舍和猪体卫生，洗净母猪乳房，及时清除舍内粪尿和污水，并隔天对猪舍和猪体消毒1次，每3d对产仔舍周边环境消毒1次，做好养殖区的定期消毒工作。

(4) 保育阶段

保育仔猪是指断奶后至进入育肥期前的仔猪，保育期为4周。饲料更换逐步过渡少喂多餐。断奶后继续饲喂7d的乳猪料，在此期间逐渐增加小猪料的比例，使饲料在 $7\text{d} \sim 10\text{d}$ 内逐渐转

换过来。保持猪舍清洁、干燥，冬季要保温，夏季要防暑降温。供给充足清洁的饮水。断奶仔猪养殖到 25kg 后作为仔猪直接出售。

(5) 生长育肥阶段

仔猪保育 4 周后进入生长育肥阶段，饲养 105 天，饲养至体重达 120~150kg 左右，出栏结束。本阶段的主要任务是让猪充分生长，提高猪的饲料利用率。饲养时应保持舍内清洁、干燥、通风良好、饮水充足，温度控制在 18~22℃，夏季注意防暑降温。对猪群定期称重，以检查饲喂效果。经常检查猪群的采食、发育等情况，及时调整饲料配方，发现疫病及时报告，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治疗和处理。

3.6.2. 污水处理工艺

项目采用的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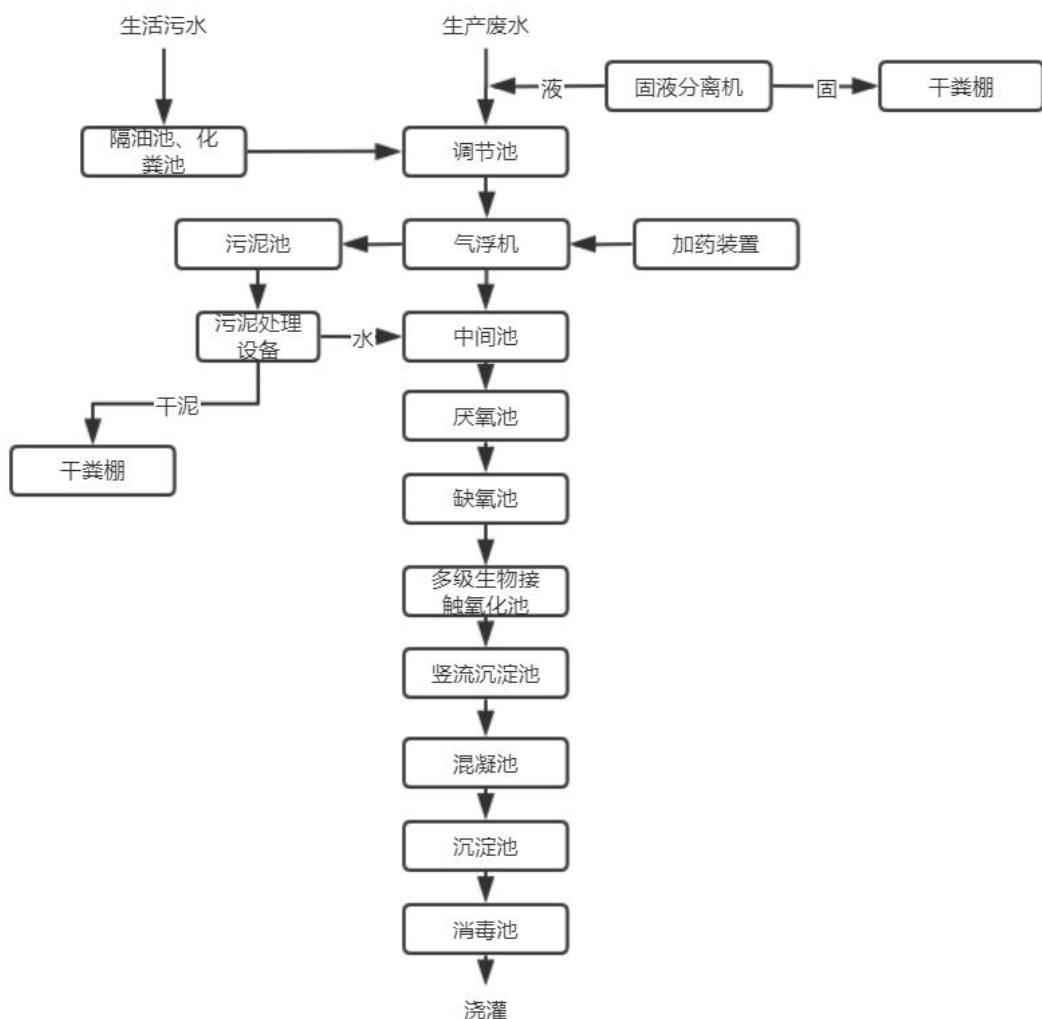


图 8.2-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猪舍猪粪采用干清粪工艺，猪舍中的其他粪渣和猪尿通过高压水枪进行冲洗，形成养殖废

水，养殖废水中包括一部分的粪渣。干清粪清理的猪粪运输至干粪棚进行堆放，养殖废水经管道采用自重式流入集污池。

集污池的粪污通过泵提升至干湿分离机进行固液分离。猪粪通过干湿分离机分离出来，送至干粪棚待运，废水进入水解酸化池。

固液分离机工作原理及构造：项目废水悬浮物浓度较高，必须进行预处理去除后方能进入后续系统。固液分离机主要为斜筛重力分离技术。原水进入设备通过细密筛网进行固液分离，将原水中的悬浮物截留，实现固液分离。设备整体采用不锈钢材料制造，耐腐蚀能力强，工作寿命长，专用于猪粪固液分离。干湿分离机能有效地降低水中悬浮物浓度，减轻后续工序的处理负荷，其运转过程能稳定的降低固体含水率约 60%。

气浮机是溶气系统在水中产生大量的微细气泡，使空气以高度分散的微小气泡形式附着在悬浮物颗粒上，造成密度小于水的状态，利用浮力原理使其浮在水面，从而实现固-液分离的水处理设备。

厌氧池：又称黑膜沼气池、HDPE 土工膜，是集发酵、贮气于一体，采用膜沼气池。它的产沼气的原理同传统的沼气池一样，是利用 HDPE 膜材防渗防漏的优点，在挖好的土坑里面铺设一层 HDPE 防渗膜，根据厌氧发酵工艺要求池内安装进出水口、抽渣管和沼气收集管，土坑池子上口再加盖 HDPE 防渗膜密封，四周锚固沟固定，形成一个整体的厌氧发酵空间。由于黑膜沼气具有耐冲击负荷强、运行费用低、产气量多等特点，深受广大养殖户的青睐。黑膜沼气池是一种集发酵、储气为一体的超大型沼气池，其粪污处理原理和其他厌氧发酵工艺一样，依靠厌氧菌的代谢功能，使粪污中的有机物得到降解并产生沼气。

缺氧池：在缺氧池中主要进行着生物脱氮作用，生物脱氮包含硝化及反硝化两种过程。硝化过程是在硝化菌的作用下，将氨氮转化为硝酸氮。硝化菌是化能自养菌，其生理活动不需要有机性营养物质，它从二氧化碳获取碳源，从无机物的氧化中获取能量。而反硝化过程是在反硝化菌的作用下，将硝酸氮和亚硝酸氮还原为氮气。反硝化菌是异养兼性厌氧菌，它只能在无分子态氧的情况下，利用硝酸和亚硝酸盐离子中的氧进行呼吸，使硝酸还原。缺氧池的主要功用就是进行反硝化过程。同时，好氧池中的循环混合液回流至缺氧池，回流污泥中的反硝化菌利用污水中的有机物为碳源，将回流混合液中的大量硝酸氮还原成氮气，以达到脱氮的目的。厌氧处理后的水在进入好氧活性污泥处理工艺前进行缺氧曝气，在缺氧过程中溶解氧控制在 0.5mg/L 以下，兼性脱氮菌利用进水中的 COD 作为氢供给体，将好氧池混合液中的硝酸盐及亚硝酸盐还原成氮气排入大气，同时利用厌氧生物处理反应过程中的产酸过程，把一些复杂的大分子稠环化合物分解成低分子有机物。

生物接触氧化池：采用生物接触氧化法，是从生物膜法派生出来的一种废水生物处理法，是一种介于活性污泥法与生物滤池之间的生物膜法工艺，其特点是在池内设置填料，池底曝气对污水进行充氧，并使池体内污水处于流动状态，以保证污水与污水中的填料充分接触，避免生物接触氧化池中存在污水与填料接触不均的缺陷。其净化废水的基本原理与一般生物膜法相同，以生物膜吸附废水中的有机物，在有氧的条件下，有机物由微生物氧化分解，废水得到净化。

竖流式沉淀池：又称立式沉淀池，是池中废水竖向流动的沉淀池。池体平面图形为圆形或方形，水由设在池中心的进水管自上而下进入池内(管中流速应小于 30mm/s)，管下设伞形挡板使废水在池中均匀分布后沿整个过水断面缓慢上升(对于生活污水一般为 0.5~0.7mm/s，沉淀时间采用 1~1.5h)，悬浮物沉降进入池底锥形沉泥斗中，澄清水从池四周沿周边溢流堰流出。

混凝沉淀池是给排水中沉淀池的一种。混凝过程是工业用水和生活污水处理中最基本也是极为重要的处理过程，通过向水中投加一些药剂(通常称为混凝剂及助凝剂)，使水中难以沉淀的颗粒能互相聚合而形成胶体，然后与水体中的杂质结合形成更大的絮凝体。絮凝体具有强大吸附力，不仅能吸附悬浮物，还能吸附部分细菌和溶解性物质。絮凝体通过吸附，体积增大而下沉。

消毒池消毒：消毒是指杀死病原微生物、但不一定能杀死细菌芽孢的方内法。此项目采用消毒投药装置进行消毒处置，消毒剂为次氯酸钠。

通过污泥输送泵，污泥被输送到污泥输送口。污泥通过计量槽调整流量后被输送到絮凝混合槽内，通过搅拌机进行充分搅拌混合。通过搅拌机充分搅拌形成较大矾花后，被送入脱水主体内。送入的矾花在浓缩部一边进行重力浓缩一边向脱水部方向移动。脱水部的游动环和固定环之间的空隙变狭窄，再通过调整位于排出口的背压板而进一步加压脱水，最后排出泥饼。泥饼运至干粪棚，废水经泵输送至灌溉地。

3.6.3. 干清粪工艺

本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猪舍采用半漏粪地板，并在圈舍缝隙地板下设 V 形粪沟，粪沟下设置导尿管。猪粪和尿液经半漏粪地板进入 V 形粪沟。粪便由于体积较大，留在粪沟内，经自动刮粪机收集至室外集污池内，猪尿经导尿管直接进入集污池。

集污池猪粪尿混合后通过污水泵经水管抽送至干湿分离机进行干湿分离，干粪清至干粪棚堆放，后由密封车辆运送至湖南省诺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做有机肥，综合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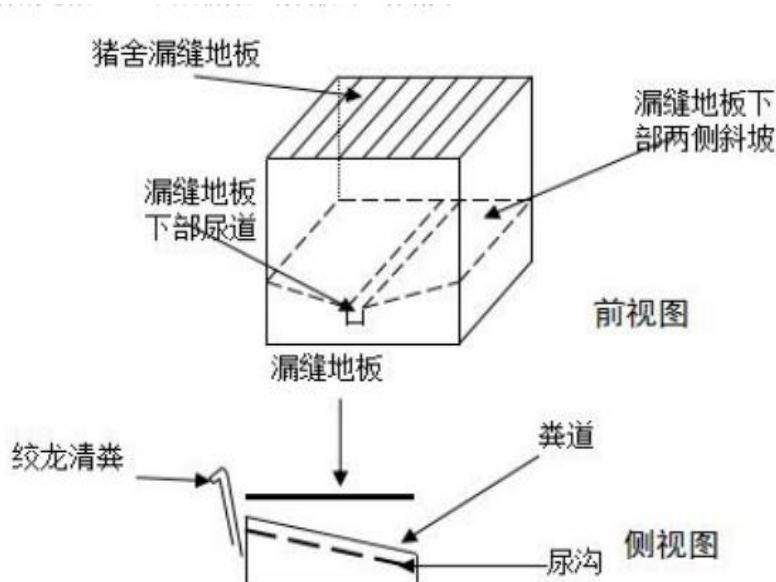


图 3.6-3 干清粪工艺猪舍下部结构视图

3.7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相对环评阶段，主体建设内容基本相同，不涉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中的重大变更。

表 3.7-2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判定一览表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本项目变动情况	判定结果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性质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3.825% 及以上的。	建设规模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地点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地点和生产车间的平面布局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未新增产品；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3.825% 及以上的。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3.825% 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3.825% 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环境 保护 措施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一起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经封闭式废水收集管道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从严要求后用于周围灌溉施肥，综合利用，	不属于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3.825% 及以上的。	未新增排放口	不属于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	不属于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垃圾站内由垃圾桶收集后，再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包装材料由厂内收集后，再统一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猪粪、污泥和饲料残渣等暂存于干粪棚，再外售给湖南省诺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做有机肥；病死猪和分娩废物一旦产生，立即通知镇区收集点，由收集点派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医疗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	不属于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置未变化	不属于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化。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包括猪尿、猪舍冲洗废水、职工生活废水。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一起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经封闭式废水收集管道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从严要求后用于周围灌溉施肥，综合利用，非灌溉期由厂内暂存池（总容积为 1883m³）进行暂存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30m³/d，处理工艺为：格栅+收集池+固液分离+水解酸化+厌氧反应池（沼气池）+好氧生化池+沉淀池+消毒工艺。

4.1.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猪舍、干粪棚、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食堂产生的油烟、机动车尾气、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本项目饲料全部外购，不在厂内进行饲料加工，因此无饲料加工废气产生。

通过合理配置、加强猪舍通风、及时清理猪舍粪便、喷洒生物除臭剂、加强恶臭污染源管理、加强绿化等措施，减少恶臭散发；通过在食堂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减少油烟排放；通过地面硬化、限速、周围种植绿化等措施，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备用柴油发电机只有在停电情况下使用，因此，柴油发电机废气通过屋顶排放。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于各种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振隔声、加强设备维护并通过距离衰减降低噪声污染。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猪粪、污泥和饲料残渣、病死猪与分娩废物、医疗废物。

生活垃圾站内由垃圾桶收集后，再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包装材料由厂内收集后，再统一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猪粪、污泥和饲料残渣等暂存于干粪棚，再外售给湖南省诺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做有机肥；病死猪和分娩废物一旦产生，立即通知镇区收集点，由收集点派

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医疗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

表 3.2-4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环节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产生量(t/a)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办公休息	一般固废	3.65t/a	厂内垃圾桶暂存，再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2	废包装材料（不含危废）	辅料包材	一般固废	1t/a	
3	猪粪	猪舍	一般固废	1840.695t/a	
4	污水处理系统污泥	污水处理站	一般固废	110.928t/a	
5	病死猪	/	危险废物	10t/a	
6	分娩废物	分娩过程	危险废物	1.32t/a	设置建设冰柜，病死猪尸体和分娩物厂内冰柜暂存，再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
7	医疗废物	打疫苗等	危险废物	0.3t/a	设置危废间暂存后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进出厂道路已进行地面硬化，厂内已设置了较为完善的消防灭火系统，配备了便携式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项目内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并张贴相应的标识标牌。建设单位已设置了企业内部应急组织，厂内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1) 废水排放口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一起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经封闭式废水收集管道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从严要求后用于周围灌溉施肥，综合利用，非灌溉期由厂内暂存池进行暂存处理。因此，项目不需设置废水排放口。

(2) 废气排放口

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猪舍、干粪棚、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食堂产生的油烟。本项目饲料全部外购，不在厂内进行饲料加工，因此无饲料加工废气产生。

通过合理配置、加强猪舍通风、及时清理猪舍粪便、喷洒生物除臭剂、加强恶臭污染源管

理、加强绿化等措施，减少恶臭散发；通过在食堂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减少油烟排放。

因此，项目不需设置废气排放口。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0 万元，环保投资总额 202 万元，约占本项目总投资的 5.05%，具体详见表 4.3-1 所示：

表 4.3-1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情况对照一览表

时期	治理项目	环保治理措施	环评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施工期	废气治理	洒水、围挡、防尘布等	1	2	
	废水治理	隔油废水沉淀池	2	2	
	噪声治理	隔声围挡	1	1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收集、清运	4	4	
	水土流失	截水沟等排水设施	2	1	
运营期	废气治理	猪舍臭气	合理配置饲料、加强猪舍通风；喷洒除臭剂，及时清粪，安装风机+湿帘；厂内种植绿化	50	40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2	2
	废水治理	生产废水	集水池+固液分离+厌氧池+氧化池+缺氧池+多级好氧池+二沉池+混凝池+终沉池+消毒池+浇灌；非浇灌期，废水由厂内储存池暂存。	50	100
		生活污水			
		雨水	雨水明渠	1	1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设备采取消声、减振措施；高噪声设备安装在室内进行隔声；场界修建围墙	10	10
	固废治理	病死猪、分娩废物	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处置，同时在场内配套建设冰柜。	5	4
		医疗固废	危废暂存间，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2	2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1	1
		猪只粪便、污泥	干湿分离机分离后进入干粪棚待运	2	2
		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后交回收单位回收	/	/
	地下水	分区防渗化	场区内排水沟、猪舍、干粪棚、危险废物暂存间、化粪池、生产废水处理系统等采取严格防渗、防泄漏措施	30	30
		总计		153	202

4.3.2“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中相关要求的落实情况如表 4.3-2 所示：

表 4.3-2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要求对照一览表

环评内容		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水处理	③ 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 $30\text{m}^3/\text{d}$ （集水池-固液分离-厌氧池-氧化池-缺氧池-多级好氧池-二沉池-混凝池-终沉池-消毒池），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灌溉施肥。 ④ 非施肥期废水暂存池：设置储存池（总容积为 1883m^3 ）作为非施肥期的废水暂存池。	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 $30\text{m}^3/\text{d}$ （集水池-固液分离-厌氧池-氧化池-缺氧池-多级好氧池-二沉池-混凝池-终沉池-消毒池），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灌溉施肥。非施肥期废水暂存池：设置储存池（总容积为 1883m^3 ）作为非施肥期的废水暂存池。	已落实
废气处理	③ 猪舍、粪污处理区恶臭：猪舍安装排风扇加强通风、污水处理站各池加盖封闭、喷洒除臭剂、干清粪、优化饲料、加强绿化； ④ 食堂油烟：油烟净化器+屋顶排放。	猪舍、粪污处理区恶臭：猪舍安装排风扇加强通风、污水处理站各池加盖封闭、喷洒除臭剂、干清粪、优化饲料、加强绿化；食堂油烟：油烟净化器+屋顶排放。	已落实
噪声治理	③ 风机、泵类等：加装隔声罩、减振垫等 ④ 猪舍噪声：猪舍隔声、加强猪舍周围绿化	设备在安装时进行基础减振，在需求不放底的条件下，选用低噪声设备；猪舍墙壁阻隔，项目内设置绿化带。	已落实
固废处置	⑥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⑦ 废弃包装袋：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⑧ 猪粪、沼渣和污泥：采用干清粪工艺，设置半封闭式干粪棚 1 座，用于猪粪、沼渣及污泥发酵外售给林地施肥； ⑨ 病死猪与分娩废物：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 ⑩ 医疗废物：设置 5m^2 医疗固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做好防渗措施，防渗系数不低于 10^{-10}cm/s ；	项目内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再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包装袋（不涉及危废的）由环卫部门清运；猪粪、沼渣和污泥：采用干清粪工艺，设置半封闭式干粪棚 1 座，用于猪粪、沼渣及污泥发酵外售给林地施肥；病死猪与分娩废物：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 医疗废物：设置 5m^2 医疗固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做好防渗措施，防渗系数不低于 10^{-10}cm/s ；	已落实
地下水	进行分区防渗，其中重点防渗区采用防渗混凝土+2mmHDPE 土工膜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 $\leqslant 10^{-10}\text{cm/s}$ 。	进行分区防渗，其中重点防渗区采用防渗混凝土+2mmHDPE 土工膜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 $\leqslant 10^{-10}\text{cm/s}$ 。	已落实
绿化	场区内及周边绿化；绿化面积 2000m^2	场区内及周边绿化	已落实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结论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选址可行，平面布局基本合理；采用的各项污染治理技术上可行，可将各类污染因素的环境影响控制在环境可接受的程度和范围内。只要建设单位认真落实好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环保设备长期稳定正常运行，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5.1.2 建议

- (1) 建设单位应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按照本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好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
- (2) 做好日常环境监督管理，确保污染处理设施长期正常运行，以保证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 (3) 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提高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20 年 6 月，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委托湖南太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书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7 号。具体审批部门审批内容详见附件。

6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内容，结合项目建成情况、现行标准，本项目验收监测执行如下标准：

6.1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初期雨水。

表 6.1-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类别	监测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混合废水	pH、SS、COD、BOD ₅ 、氨氮、TP、粪大肠菌群	pH: 5.5~8.5 (无量纲) SS: 100mg/L COD: 200mg/L BOD ₅ : 100mg/L 粪大肠菌群: 40000MPN/L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 中旱作标准,
		氨氮: 80mg/L TP: 8.0mg/L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表5中标准限值

6.2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猪舍、干粪棚、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食堂产生的油烟、机动车尾气、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

表 6.2-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类别	监测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无组织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NH ₃ : 1.5mg/m ³ H ₂ S: 0.06mg/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6.3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表 6.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项目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dB (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厂界	2类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6.4 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病死猪的处理与处置按《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 及《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号) 规定执行。

生活垃圾控制标准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均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医疗废物等

危险固废的收集和贮存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013 年修订) 要求执行。

6.5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运营期外排废气主要是猪舍、干粪棚、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食堂产生的油烟、机动车尾气、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不含废气总量控制因子氮氧化物、二氧化硫；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一起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经封闭式废水收集管道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旱作标准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从严要求后用于周围灌溉施肥，综合利用，非灌溉期由厂内暂存池（总容积为 1883m³）进行暂存处理。无废水总量控制因子 COD、NH₃-N。

综上，本项目不需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气

废气检测内容见下表:

表 7.1-1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无组织排放	养殖区上风向G1○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3 次/天, 监测 2 天	NH ₃ : 1.5mg/m ³ H ₂ S: 0.06mg/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养殖区下风向G2○				
	养殖区下风向G3○				
	污水处理设施上风向G4○				
	污水处理设施下风向G5○				
	污水处理设施下风向G6○				

监测点位气象参数见下表:

表 7.1-2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天气	风向	风速 (m/s)	湿度(%)	气温 (°C)	气压 (kPa)
1月 10 日	阴	北	1.2	65-68	5.2-9.9	101.21-102.11
1月 11 日	晴	西北	1.6	65-67	7.5-12.3	102.05-102.31

7.1.2.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包括猪尿、猪舍冲洗废水、职工生活废水。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一起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经封闭式废水收集管道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从严要求后用于周围灌溉施肥,综合利用,非灌溉期由厂内暂存池(总容积为 1883m³)进行暂存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30m³/d,处理工艺为:格栅+收集池+固液分离+水解酸化+厌氧反应池(沼气池)+好氧生化池+沉淀池+消毒工艺。

表 7.1-3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混合	污水处理站进口	pH、SS、COD、BOD ₅ 、氨氮、TP、	4 次/天, 监测 2 天	/	/

废水		粪大肠菌群			
	污水处理站 出水口W	pH、SS、COD、 BOD ₅ 、氨氮、TP、 粪大肠菌群	4 次/天， 监测 2 天	pH: 5.5~8.5 (无量纲) SS: 100mg/L COD: 200mg/L BOD ₅ : 100mg/L 粪大肠菌群: 40000MPN/L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 中旱 作标准，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内容见下表所示：

表 7.1-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标准值	标准来源
噪声	项目养殖区厂界东侧外1mN1▲	等效连续A 声级	连续监测2 天 每天昼、夜 各监测1次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 (GB12348-2008) 中2类标准
	项目养殖区厂界南侧外1mN2▲				
	项目养殖区厂界西侧外1mN3▲				
	项目养殖区厂界北侧外1mN4▲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东侧外1mN5▲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南侧外1mN6▲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西侧外1mN7▲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北侧外1mN8▲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排污单位应建立并实施质量保证和控制措施方案，以自证自行监测数据的质量。

8.1 监测分析方法和监测仪器

表 8.1-1 采样方法及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 第三篇 第一章 六（二）便携式 pH 计法	便携式水质五参数分析仪 DZB-712 型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 钾法》 HJ828-2017	标准 COD 消解 HCA-100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250III、便携式溶解氧分析仪 JPB-607A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1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多管发酵法》 HJ347.2-2018	生化培养箱 SPX-250III	20MPN/L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增补版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B)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1993	/	10 无量纲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dB (A)

8.2 人员能力

本项目验收委托具有 CMA 资质的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的所有项目均在资质范围内。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人员，均经培训，持有合格上岗证，具备验收监测工作的能力。

8.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在监测过程中，对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检测的全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对布点、采样、分析、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严格操作技术规范，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

（1）采样质量控制

1) 监测取样时段内，各工序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保证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能力达到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

2) 点位设置：根据项目布局、生产及污染源排放情况，按监测规范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的代表性、可比性和科学性。

3) 噪声监测：噪声测量前后测量仪器均经校准，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监测时测量仪器配置防风罩，根据当天的天气情况，在无雨雪、雷电，风速在 5m/s 以下进行测量，风速>5m/s 停止测试。厂界环境噪声在一般情况下，测点选在工业企业厂界外 1m、高度 1.2m 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的位置。

4) 样品运输、保存、交接：样品运输过程中采用泡沫隔垫尽量减少因震动、碰撞导致损失或沾污，对需要冷藏或避光等特殊保存的样品按规范要求进行处理，采样人员负责样品运输安全。样品送回实验室经实验室负责人根据任务单对采样原始记录、样品编号、数量、包装情况、保存条件等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签字接收。

(2) 实验室质量控制

1) 所用玻璃仪器均经校准，分析仪器经过了周期性计量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2) 监测人员经过持证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实验室分析人员按国家或行业标准分析方法对样品进行分析，每批样品在检测同时抽取 3.825% 的自控平行样及带质控样。

3) 监测结果数据处理：正确、真实、齐全、清晰填写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按规定公式和运算规则计算监测结果，经分析人、校核人和分析负责人三级审核 签字后才可上报。

4) 报告编制：项目负责人负责报告编制，审核人员负责校对，确保报告中 数据与原始数据一致无误。经报告编写人、审核人和签发人三级审核签字后方可报出。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分析

2022年1月10~1月11日，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7000头仔猪、5000头育肥猪建设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本次验收监测，采取记录验收监测工况的方式进行，验收监测期间的运行负荷详见下表。

表 9.1-1 监测期间运行负荷统计一览表

监测日期	设计存栏量	实际存栏量
2022.01.10	断奶猪仔：13000 头； 育肥猪仔：2500 头； 母猪：600 头； 公猪：20 头；	断奶猪仔：11000 头； 育肥猪仔：2000 头； 母猪：500 头； 公猪：10 头；
2022.01.11	断奶猪仔：13000 头； 育肥猪仔：2500 头； 母猪：600 头； 公猪：20 头；	断奶猪仔：11000 头； 育肥猪仔：2000 头； 母猪：500 头； 公猪：10 头；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大气污染物监测结果及评价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如表 9.2-1 所示：

表 9.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2.01.10	养殖区上风向 1# (OG1)	氨 (mg/m ³)	0.05	0.04	0.05	1.5	是
		硫化氢 (mg/m ³)	0.002	0.004	0.006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3	13	14	70	是
	养殖区下风向 2# (OG2)	氨 (mg/m ³)	0.11	0.12	0.11	1.5	是
		硫化氢 (mg/m ³)	0.027	0.025	0.029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	17	18	70	是
	养殖区下风向 3# (OG3)	氨 (mg/m ³)	0.13	0.14	0.13	1.5	是
		硫化氢 (mg/m ³)	0.035	0.033	0.037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8	18	17	70	是
	污水处理设施上风向 4# (OG4)	氨 (mg/m ³)	0.06	0.06	0.06	1.5	是
		硫化氢 (mg/m ³)	0.006	0.010	0.008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5	15	15	70	是

2022.0 1.11	污水处理设施 上风向 5# (OG5)	氨 (mg/m³)	0.08	0.08	0.08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11	0.013	0.015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6	16	70	是
	污水处理设施 上风向 6# (OG6)	氨 (mg/m³)	0.10	0.10	0.09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23	0.025	0.020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7	16	70	是
	养殖区上风向 1# (OG1)	氨 (mg/m³)	0.05	0.05	0.05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2	0.004	0.007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3	13	14	70	是
	养殖区下风向 2# (OG2)	氨 (mg/m³)	0.12	0.12	0.12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27	0.025	0.029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	17	17	70	是
	养殖区下风向 3# (OG3)	氨 (mg/m³)	0.14	0.13	0.13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36	0.033	0.038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	18	18	70	是
	污水处理设施上风向 4# (OG4)	氨 (mg/m³)	0.06	0.06	0.06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6	0.010	0.009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5	15	14	70	是
	污水处理设施 上风向 5# (OG5)	氨 (mg/m³)	0.08	0.08	0.08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11	0.013	0.015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6	17	70	是
	污水处理设施 上风向 6# (OG6)	氨 (mg/m³)	0.10	0.10	0.10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24	0.025	0.021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	16	16	70	是
备注	参考限值来源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臭气浓度来源于《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标准限值。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养殖区和污水处理设施上风向、下风向各监测点位氨、硫化氢浓度均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来源于《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标准限值，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9.2.2 水污染物监测结果及评价

本项目化粪池排口废水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如表 9.2-2 所示：

表 9.2-2 污水处理站进口、出口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月10日	污水处理站排口处(★W1)	样品状态	/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	/
		pH值	无量纲	8.42	8.40	8.35	8.39	/	/
		化学需氧量	mg/L	17800	16700	15900	17300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860	5720	5540	5690	/	/
		悬浮物	mg/L	3500	3800	3300	3600	/	/
		氨氮	mg/L	2410	2390	2400	2390	/	/
		总磷	mg/L	255	260	259	257	/	/
		粪大肠菌群	MPN/L	18000	17000	17000	21000	/	/
1月11日	污水处理站排口处(★W1)	样品状态	/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	/
		pH值	无量纲	7.82	7.81	7.62	7.72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42	146	149	152	2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0.8	46.6	45.7	46.4	100	达标
		悬浮物	mg/L	31	35	33	29	100	达标
		氨氮	mg/L	3.64	3.67	3.65	3.67	80	达标
		总磷	mg/L	0.68	0.69	0.69	0.68	8.0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760	950	630	840	10000	达标
	污水处理站排口处(★W1)	样品状态	/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	/
		pH值	无量纲	8.39	8.20	8.42	8.29	/	/
		化学需氧量	mg/L	17900	17400	16200	15600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770	5580	5420	5210	/	/
		悬浮物	mg/L	3400	3600	3700	3000	/	/
		氨氮	mg/L	2400	2410	2390	2400	/	/
		总磷	mg/L	251	253	257	254	/	/
	污水处理站排口处	样品状态	/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	/

(★W1)	pH 值	无量纲	7.59	7.82	7.92	7.86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61	163	159	156	2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7.6	51.1	48.1	47.6	100	达标
	悬浮物	mg/L	31	37	35	34	100	达标
	氨氮	mg/L	3.64	3.58	3.62	3.59	80	达标
	总磷	mg/L	0.69	0.70	0.68	0.70	8.0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940	840	950	810	10000	达标
备注	参考限值来源于《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来源于《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5中标准限值。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站进口、出口处废水浓度能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标准,其中氨氮、总磷能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5中标准限值,项目废水可实现达标排放。

9.2.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如表 9.2-3 所示:

表 9.2-3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结果 Leq[dB(A)]					
		昼间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昼间	标准值	是否达标
养殖区厂界东侧外 1m	2022.01.10	55.6	60	达标	44.7	50	达标
	2022.01.11	53.3		达标	40.4		达标
养殖区厂界南侧外 1m	2022.01.10	54.4	60	达标	48.7	50	达标
	2022.01.11	52.5		达标	45.1		达标
养殖区厂界东西侧外 1m	2022.01.10	54	60	达标	46.1	50	达标
	2022.01.11	54.7		达标	44.2		达标
养殖区厂界北侧外 1m	2022.01.10	56.2	60	达标	48.9	50	达标
	2022.01.11	55.1		达标	44.9		达标
污水处理设施厂界东侧外 1m	2022.01.10	51.8	60	达标	44.6	50	达标
	2022.01.11	51.6		达标	41.8		达标
污水处理设施厂界南侧外 1m	2022.01.10	54.7	60	达标	42	50	达标
	2022.01.11	54.6		达标	44.2		达标
污水处理设施厂界东西侧外 1m	2022.01.10	52.2	60	达标	45.9	50	达标
	2022.01.11	55		达标	41.3		达标
污水处理设	2022.01.10	55.1	60	达标	42.3	50	达标

施厂界北侧 外 1m	2022.01.11	54.5		达标	41.3		达标
注：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由上表内容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养殖区和污水处理设施厂界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9.2.4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猪粪、污泥和饲料残渣、病死猪与分娩废物、医疗废物。

生活垃圾站内由垃圾桶收集后，再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包装材料由厂内收集后，再统一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猪粪、污泥和饲料残渣等暂存于干粪棚，再外售给；病死猪和分娩废物一旦产生，立即通知镇区收集点，由收集点派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医疗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

9.3 建设项目执行国家环境管理制度情况检查

本项目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的要求，公司于2020年6月委托湖南太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7000头仔猪、5000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书于2020年12月25日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7号。目前项目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9.4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本项目各项环保工作依照环保部门要求执行。日常环保管理工作由办公室负责。生产期间，目前无环保投诉。

10 验收监测结论

2022年1月10~1月11日，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7000头仔猪、5000头育肥猪建设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线及公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规范要求。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0.1.1 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养殖区厂界和污水处理设施厂界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10.1.2 废水

验收检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出口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5中标准限值。项目内废水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10.1.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养殖区厂界噪声和污水处理设施区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10.1.4 固废

根据现场调查表明，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废弃的布袋、沉淀池沉渣、检测废料、沾染了油类物质的包材、沾染了油类物质的劳保用品等。

生活垃圾产生量约3.65t/a，由垃圾桶收集后，再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1t/a，由厂内收集后，再统一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猪粪产生量约为1840.695t/a，污泥产生量约为110.928t/a，暂存于干粪棚，再外售给湖南省诺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做有机肥；病死猪和分娩废物根据实际情况有变化，一旦产生，立即通知镇区收集点，由收集点派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医疗废物产生量约0.3t/a，经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

10.2 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该项目建立各项环境

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日常环保管理工作由办公室负责。

10.3 总结论

本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落实。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未改变周边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文件要求。因此，本项目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10.4 下一步工作计划

- (1)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档案管理制度；
- (2)加强落实危废管理制度，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危废台账管理制度；
- (3)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清洁生产管理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 (4)加强项目内各池体的维护，保证废水正常处理后再使用；
- (5)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清洁生产管理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 (6)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等工作；
- (7)项目应切实加强安全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尽可能避免发生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置卡须上墙。

11 附件与附图

11.1 附图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项目厂内环境图
- 附图 3：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 附图 4：项目总平面布局图
- 附图 5：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噪声）
- 附图 6：项目采样图

11.2 附件

- 附件 1：营业执照
- 附件 2：租赁合同
- 附件 3：环评批复
- 附件 4：排污许可申报
- 附件 5：验收监测委托函
- 附件 6：验收监测报告
- 附件 7：生产工况证明
- 附件 8：关于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资料真实情况说明
- 附件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报告
- 附件 10：环保投资说明
- 附件 11：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附件 12：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1：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图



审图号 湘S(2020)025号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 监制 湖南省第三测绘院 编制 二〇二一年三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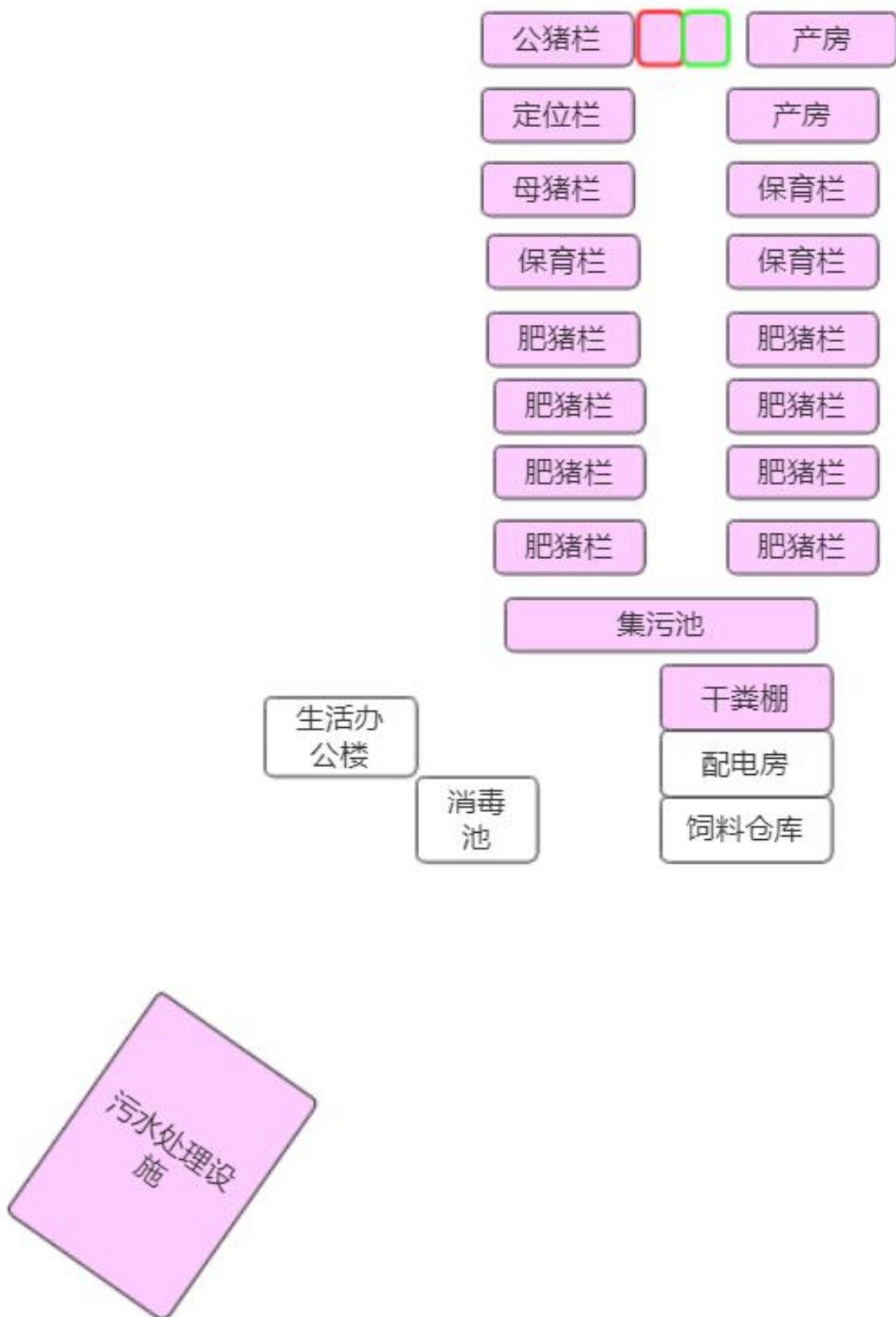
附图 2：企业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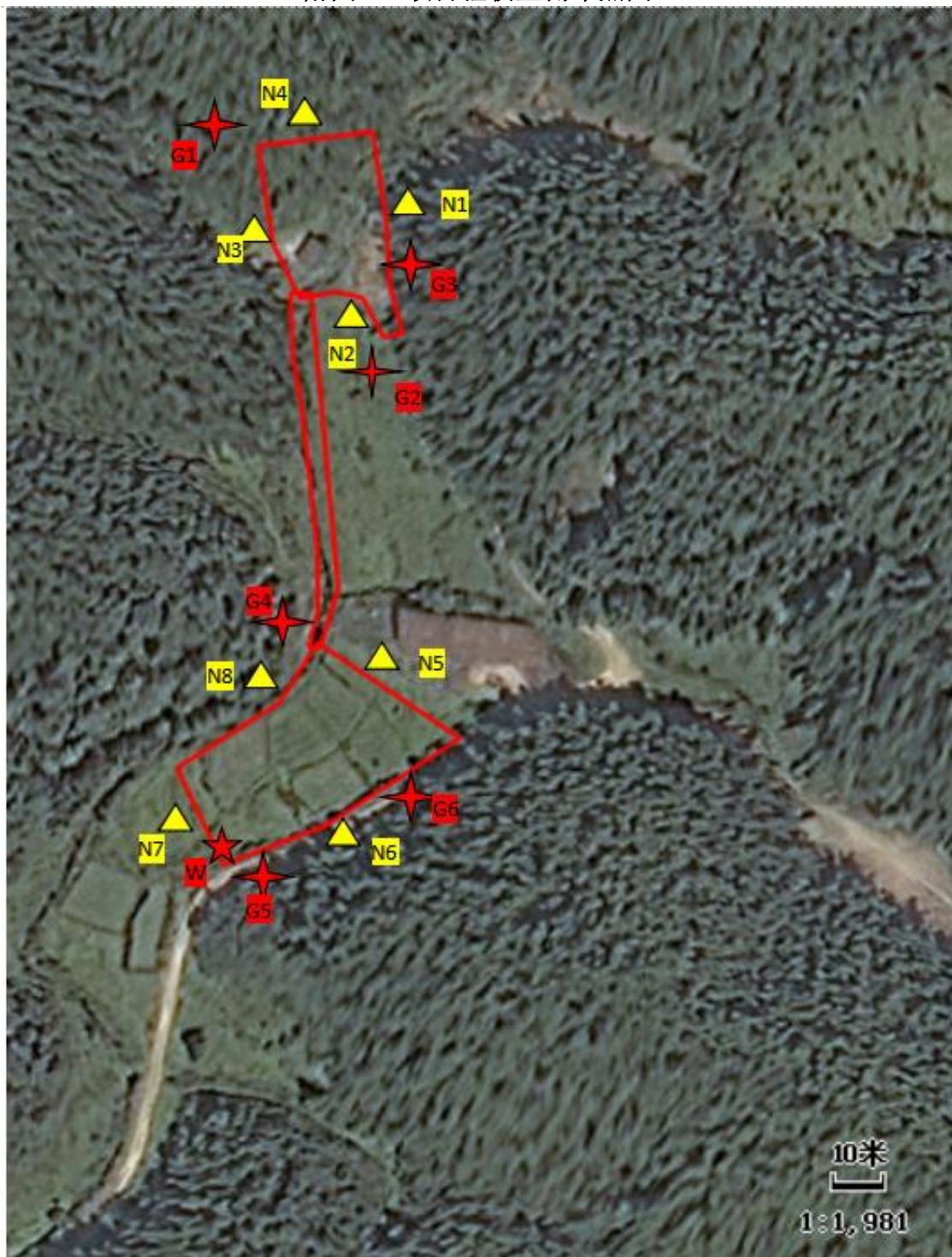
附图 3：项目环境目标保护图



附图 4：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5：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



附件 1：营业执照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安环审（书）[2020]07号

关于《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批复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审批的报告》、《益阳市生猪养殖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申请表》、《益阳市生猪养殖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拟投资 4000 万元在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建设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12000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母猪栏舍、保育栏舍、肉猪栏舍等，配套建设饲料仓库、储运工程、污水及猪粪处理车间、综合楼、员工宿舍等生产生活设施，以及给排水、供配电、供冷供热、消防、场区道路等相关公用辅助工程。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湖南太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分析结论，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



告书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前提下，我分局原则同意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的选址并建设。

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生猪规模养殖环评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872 号）、《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转发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生猪规模养殖环评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湘环函〔2020〕24 号）等文件要求，我分局同意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实施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

二、你单位须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承诺书》的承诺事项，切实履行企业主体责任，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必须切实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要求，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落实事故应急防范措施。

三、项目批复后，须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 48 号）的要求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同时，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竣工环保验收手续，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经告知承诺制审批后，建设项目的

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建设及运营期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工作由我局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



附件 3：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30923MA4QYLJX1D001Y

排污单位名称：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黄泥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923MA4QYLJX1D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3月23日

有效 期：2020年03月23日至2025年03月22日

注意事项：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沼液消纳协议

沼液（养殖废水）供给协议

甲方：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负责人：李新桃

乙方：董木溪村委

负责人：李春鸿

乙方基地总占地 2090 亩，其中农田 90 亩（种植 稻谷），每季种植 双季稻，林地 2000 亩，种植 竹木 季，每季种植 周年种植。

今甲乙双方本着相互扶持，互惠互利的合作精神，甲方为乙方提供沼液，用于董木溪村基地施肥灌溉，发展生态农业，实行种养结合，资源综合利用，共建美好家园，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双方就沼液供给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1. 运输方式：沼液废水通过运输管道输送至浇灌地，由甲方敷设管道至乙方，后续由乙方自行处理。

2. 确保沿途环境卫生，如造成环境污染，一切后果由双方协议承担。

3. 乙方应及时准确提供信息，如乙方遇异常天气或其他事故情况不能接纳沼液，需提前告知甲方，甲方需在厂内设置容积够大的储存池进行储存。

4.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5. 协议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有效期10年，生效日期为签订之日为准，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签名：李新桃
联系电话：134694072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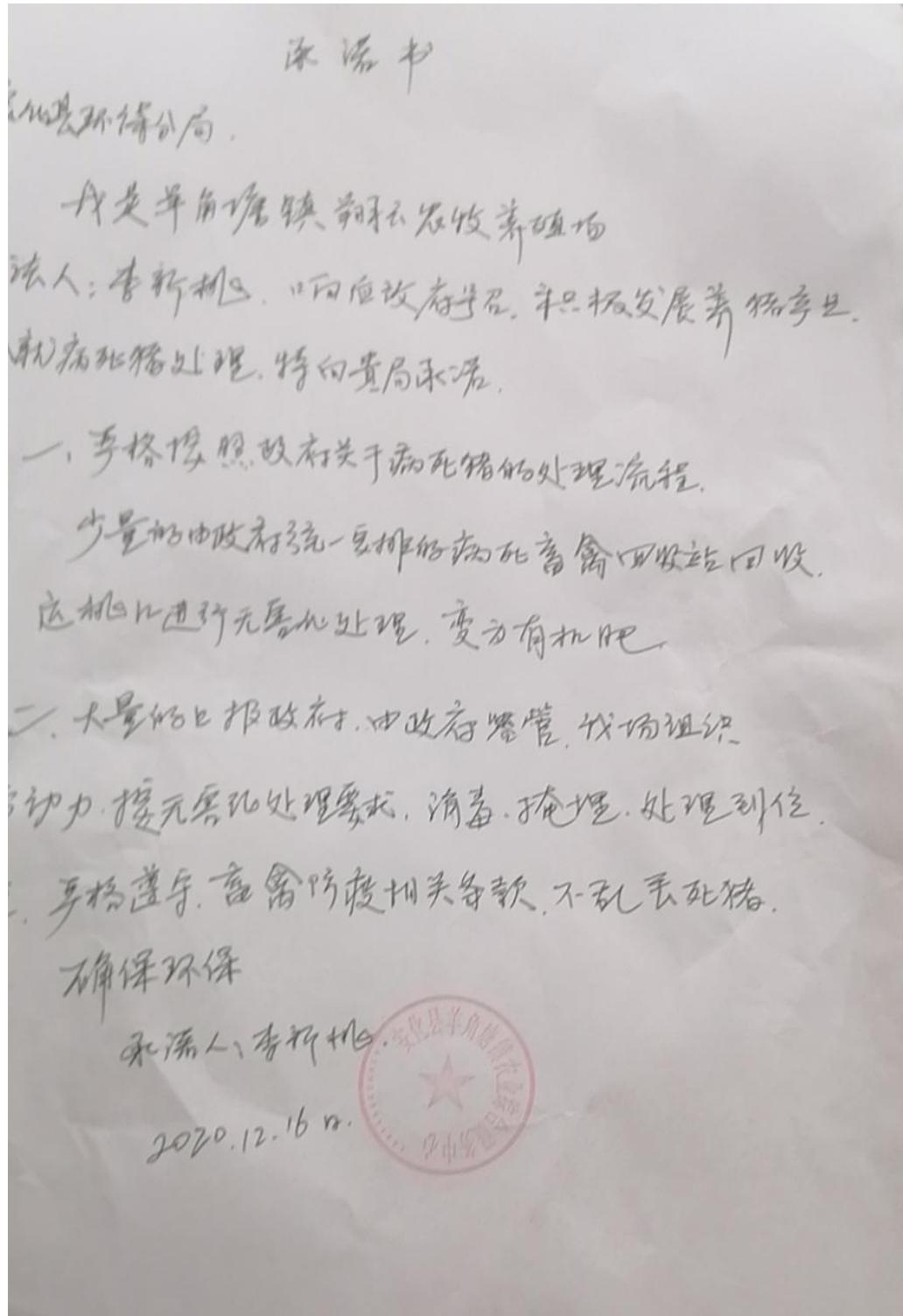
日期：2020年12月21日

乙方（盖章）：

签名：李春鸿
联系电话：13787379898

日期：2020年12月21日

附件 5：承诺书（病死猪、分娩废物去向承诺）



附件 6：验收监测委托函

验收监测委托函

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
保护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委托贵单位承担“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特此委托



附件 7：验收监测报告

No: ZXJC【2022】01-022



中鑫检测
Hunan Zhongxin Technology Co.,Lt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项目名称: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 年 01 月 18 日

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unan Zhongxin Technology Co.,Ltd

(检验检测专用章)

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邮编 (Post Code) : 410000

地址 (Add) :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 519 号国际创新城 16 幢 5 楼 502 房
联系电话 (Tel) : 0731-85221809/19186990082

第 1 页 共 12 页

报告说明

- (1)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CMA 章及骑缝章无效。
- (2) 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3) 送检样品仅对分析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4)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公司质量部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本公司质量部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以及送检量不足以复检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 (5) 本检测报告及本公司名称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作为产品标签、广告、商业宣传使用。
- (6) 本检测报告部分复印无效，全部复印件未重新盖章无效。
- (7) “*”号标记项目为分包项目。
- (8) 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最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加“L”来表示；若检测结果无最低检出限时，用“ND”来表示。

报告编制: 李微

报告审核: 谭姣艳

报告签发: 张文军

签发时间: 2022年01月18日

1 基础信息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型	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
委托单位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委托地址	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
受检单位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	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
采样日期	2022.01.10-01.11	分析日期	2021.01.10-01.16
采样人员	刘奇开、罗家洲	分析人员	向丽君、李凡竹、骆嘉欣、鲁丁、单敏、谭姣艳、李鹏、詹英华、蔡佳伟、刘海仪

2 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污水处理站进口（★W1）、污水处理站出口（★W2）	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数	4次/天，2天
无组织废气	养殖区上风向1#（○G1）、养殖区下风向2#（○G2）、养殖区下风向3#（○G3）、污水处理设施上风向4#（○G4）、污水处理设施下风向5#（○G5）、污水处理设施下风向6#（○G6）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3次/天，2天
噪声	养殖区厂界东侧外1m处（▲N1）、养殖区厂界南侧外1m处（▲N2）、养殖区厂界西侧外1m处（▲N3）、养殖区厂界北侧外1m处（▲N4）、污水处理设施东侧外1m（▲N5）、污水处理设施南侧外1m（▲N6）、污水处理设施西侧外1m（▲N7）、污水处理设施北侧外1m（▲N8）	等效连续A声级	2次/天，2天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一) 样品采集

类别	技术规范
废水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二) 样品分析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第三篇 第一章 六(二)便携式 pH 计法	便携式水质五参数分析仪 DZB-712 型	/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1989	电子分析天平 FA2204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标准 COD 消解 HCA-100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250III、便携式溶解氧分析仪 JPB-607A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1mg/L
无组织废气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347.2-2018	生化培养箱 SPX-250III	20MPN/L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3-2009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1mg/m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2602	0.001mg/m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14675-1993	/	10 无量纲

(三) 现场测试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dB (A)
----	-----------	-------------------------------	----------------	---------

4 检测结果

4.1 废水检测结果

表 4-1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01月10日	污水处理站进口 （★W1）	样品状态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	/
		pH 值（无量纲）	8.42	8.40	8.35	8.39	/	/
		悬浮物 (mg/L)	3.5×10^3	3.8×10^3	3.3×10^3	3.6×10^3	/	/
		化学需氧量 (mg/L)	1.78×10^4	1.67×10^4	1.59×10^4	1.73×10^4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86×10^3	5.72×10^3	5.54×10^3	5.69×10^3	/	/
		氨氮 (mg/L)	2.41×10^3	2.39×10^3	2.40×10^3	2.39×10^3	/	/
		总磷 (mg/L)	255	260	259	257	/	/
	污水处理站出口 （★W2）	粪大肠菌群 (MPN/L)	1.8×10^4	1.7×10^4	1.7×10^4	2.1×10^4	/	/
		样品状态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	/
		pH 值（无量纲）	7.82	7.81	7.62	7.72	5.5~8.5	是
		悬浮物 (mg/L)	31	35	33	29	100	是
		化学需氧量 (mg/L)	142	146	149	152	200	是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0.8	46.6	45.7	46.4	100	是
		氨氮 (mg/L)	3.64	3.67	3.65	3.67	80	是
		总磷 (mg/L)	0.68	0.69	0.69	0.68	8.0	是
		粪大肠菌群 (MPN/L)	760	950	630	840	10000	是

续表 4-1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01月11日	污水处理站进口 （★W1）	样品状态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黑色、浑浊、臭、无浮油	/	/
		pH 值（无量纲）	8.39	8.20	8.42	8.29	/	/
		悬浮物 (mg/L)	3.4×10^3	3.6×10^3	3.7×10^3	3.0×10^3	/	/
		化学需氧量 (mg/L)	1.79×10^4	1.74×10^4	1.62×10^4	1.56×10^4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77×10^3	5.58×10^3	5.42×10^3	5.21×10^3	/	/
		氨氮 (mg/L)	2.40×10^3	2.41×10^3	2.39×10^3	2.40×10^3	/	/
		总磷 (mg/L)	251	253	257	254	/	/
	污水处理站出口 （★W2）	粪大肠菌群 (MPN/L)	1.8×10^4	1.7×10^4	1.8×10^4	1.8×10^4	/	/
		样品状态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无色、清澈、微臭、无浮油	/	/
		pH 值（无量纲）	7.59	7.82	7.92	7.86	5.5~8.5	是
		悬浮物 (mg/L)	31	37	35	34	100	是
		化学需氧量 (mg/L)	161	163	159	156	200	是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7.6	51.1	48.1	47.6	100	是
		氨氮 (mg/L)	3.64	3.58	3.62	3.59	80	是
备注	参考限值来源于《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 表 1 中农田灌溉水质基本控制项目限值旱作标准限值，氨氮、总磷、粪大肠菌群参考限值来源于《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表 5 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日均排放浓度限值。							

4.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01月10日	养殖区上风向 1#(OG1)	氨 (mg/m³)	0.05	0.04	0.05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2	0.004	0.006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3	13	14	70	是
	养殖区下风向 2#(OG2)	氨 (mg/m³)	0.11	0.12	0.11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27	0.025	0.029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	17	18	70	是
	养殖区下风向 3#(OG3)	氨 (mg/m³)	0.13	0.14	0.13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35	0.033	0.037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8	18	17	70	是
01月11日	污水处理设施上风向 4# (OG4)	氨 (mg/m³)	0.06	0.06	0.06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6	0.010	0.008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5	15	15	70	是
	污水处理设施下风向 5# (OG5)	氨 (mg/m³)	0.08	0.08	0.08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11	0.013	0.015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6	16	70	是
	污水处理设施下风向 6# (OG6)	氨 (mg/m³)	0.10	0.10	0.09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23	0.025	0.020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7	16	70	是
	厂界上风向 1# (OG1)	氨 (mg/m³)	0.05	0.05	0.05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2	0.004	0.007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3	13	14	70	是
	厂界下风向 2# (OG2)	氨 (mg/m³)	0.12	0.12	0.12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27	0.025	0.029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	17	17	70	是

续表 4-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01月11日	厂界下风向3# (○G3)	氨 (mg/m³)	0.14	0.13	0.13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36	0.033	0.038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	18	18	70	是
	污水处理设施上风向4# (○G4)	氨 (mg/m³)	0.06	0.06	0.06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06	0.010	0.009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5	15	14	70	是
	污水处理设施下风向5# (○G5)	氨 (mg/m³)	0.08	0.08	0.08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11	0.013	0.015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6	16	17	70	是
	污水处理设施下风向6# (○G6)	氨 (mg/m³)	0.10	0.10	0.10	1.5	是
		硫化氢 (mg/m³)	0.024	0.025	0.021	0.06	是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	16	16	70	是
备注	臭气浓度参照《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其他指标参考限值来源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						

表 4-2-2 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天气	风向	风速 (m/s)	湿度(%)	气温 (°C)	气压 (kPa)
01月10日	阴	北	1.2	65-68	5.2-9.9	101.21-102.11
01月11日	晴	西北	1.6	65-67	7.5-12.3	102.05-102.31

4.3 噪声检测结果

表 4-3 噪声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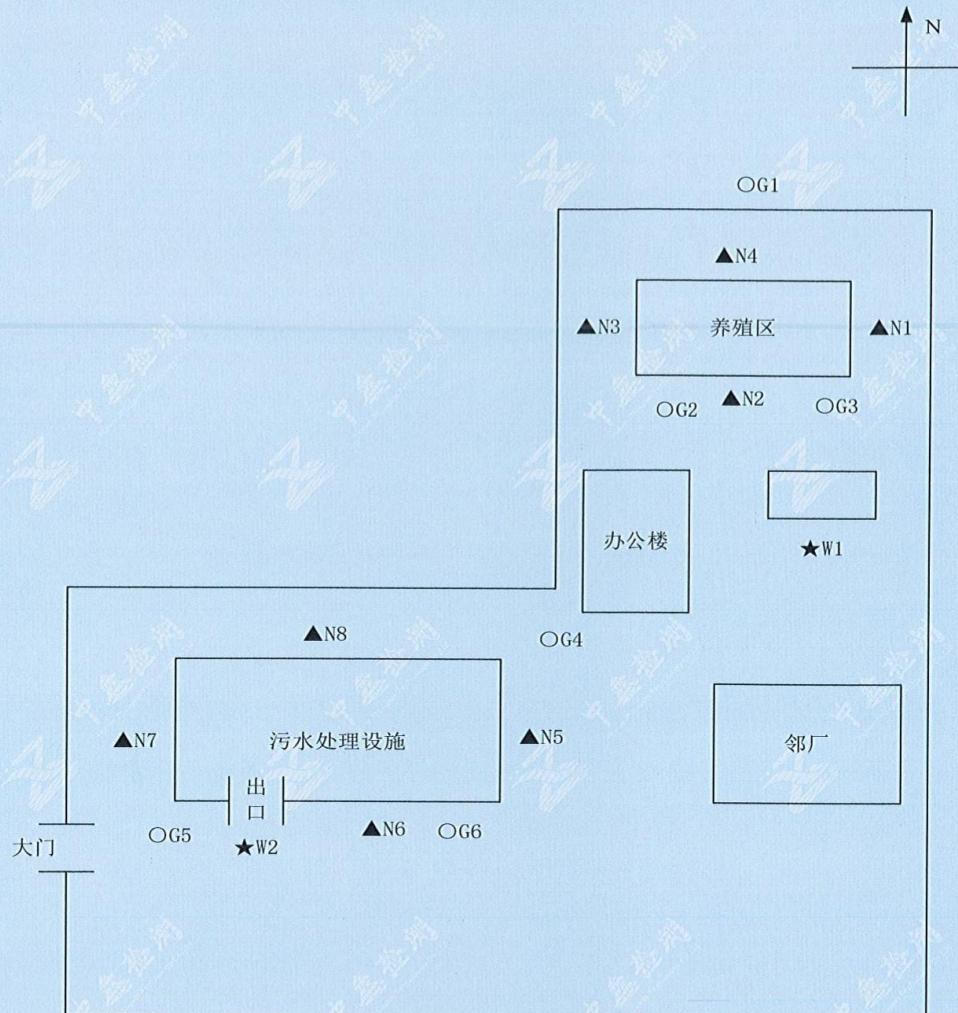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 (A))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养殖区厂界东侧外1m处 (▲N1)	昼间	55.6	60	是
	夜间	44.7	50	是
养殖区厂界南侧外1m处 (▲N2)	昼间	54.4	60	是
	夜间	48.7	50	是
养殖区厂界西侧外1m处 (▲N3)	昼间	54.0	60	是
	夜间	46.1	50	是

续表 4-3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 (A))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养殖区厂界北侧外 1m 处 (▲N4)	01月10日 昼间	56.2	60	是
	夜间	48.9	50	是
	01月10日 昼间	51.8	60	是
	夜间	44.6	50	是
	01月10日 昼间	54.7	60	是
	夜间	42.0	50	是
	01月10日 昼间	52.2	60	是
	夜间	45.9	50	是
	01月10日 昼间	55.1	60	是
	夜间	42.3	50	是
污水处理设施东侧 外 1m (▲N5)	01月11日 昼间	53.3	60	是
	夜间	40.4	50	是
	01月11日 昼间	52.5	60	是
	夜间	45.1	50	是
	01月11日 昼间	54.7	60	是
	夜间	44.2	50	是
	01月11日 昼间	55.1	60	是
	夜间	44.9	50	是
	01月11日 昼间	51.6	60	是
	夜间	41.8	50	是
	01月11日 昼间	54.6	60	是
	夜间	44.2	50	是
	01月11日 昼间	55.0	60	是
备注	01月11日 夜间	41.5	50	是
	01月11日 夜间	54.5	60	是
污水处理设施北侧 外 1m (▲N8)	01月11日 夜间	41.3	50	是
	备注	参考限值来源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 类排放标准限值。		

****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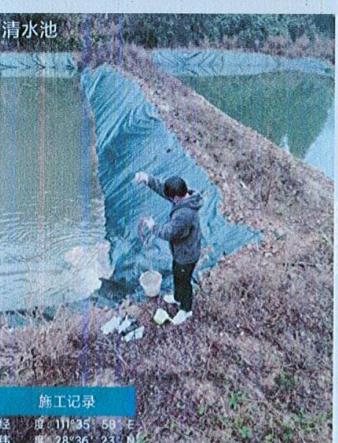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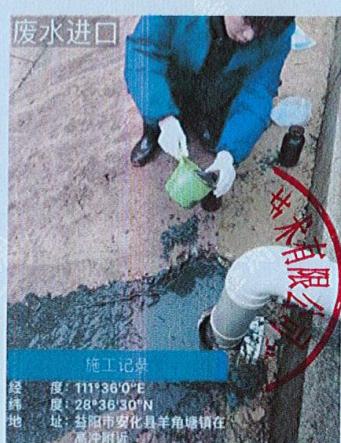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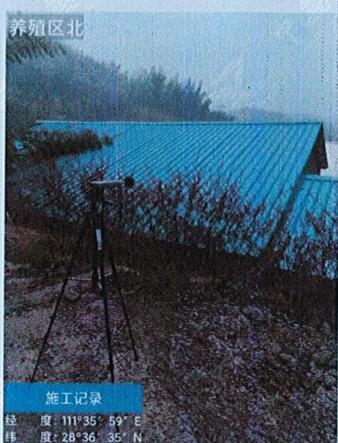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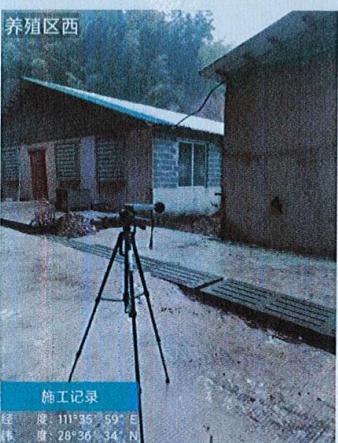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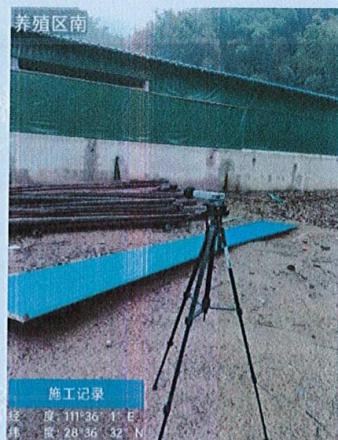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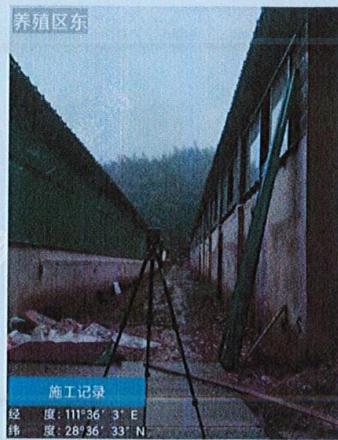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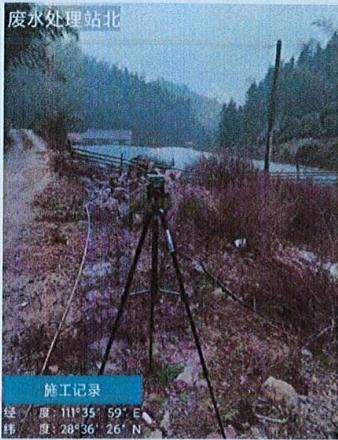
附件 1：检测点位图



★: 废水检测点位
○: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 厂界噪声检测点位

附件 2：现场采样照片





附件 8：生产工况证明

验收委托检测期间生产工况证明

我公司投资 4000 万元选址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建设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项目由 1 栋母猪栏舍、1 栋公猪栏舍、2 栋分娩栏舍、4 栋保育栏舍、8 栋育肥舍及配套的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项目目前试运行情况良好，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在验收期间(2022 年 1 月 10 日~1 月 11 日)

生产工况如下表：

表 生产负荷统计表

监测日期	设计存栏量	实际存栏量
2022.01.10	断奶猪仔：13000 头； 育肥猪仔：2500 头； 母猪：600 头； 公猪：20 头；	断奶猪仔：11000 头； 育肥猪仔：2000 头； 母猪：500 头； 公猪：10 头；
2022.01.11	断奶猪仔：13000 头； 育肥猪仔：2500 头； 母猪：600 头； 公猪：20 头；	断奶猪仔：11000 头； 育肥猪仔：2000 头； 母猪：500 头； 公猪：10 头；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附件 9：关于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资料真实性情况说明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资料真实情况

说明

我公司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选址于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2020 年 4 月，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委托湖南太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书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7 号。

2021 年 12 月，我公司生产设施及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因此委托湖南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噪声、废气、废水等除检测以外的内容均由我公司提供，我公司保证其内容的真实性。

特此说明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附件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报告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报告

我公司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位于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目前，我公司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现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2020 年 4 月，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委托湖南太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书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安环审（书）【2020】07 号；2020 年 3 月 23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申报工作，排污申报是建设单位名称为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430923MA4QYLJX1D001Y。

二、项目建设情况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实际投资 4000 万元选址于安化县羊角塘镇董木溪村建设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项目由 1 栋母猪栏舍、1 栋公猪栏舍、2 栋分娩栏舍、4 栋保育栏舍、8 栋育肥舍、一座自建污水处理站、配套的辅助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 建设过程

项目于 年 月 投入生产，实际总投资为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2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5%。

(二) 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① 废水治理设施建设情况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同生产废水一起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猪尿、冲栏废水、猪粪压滤废水）经封闭式废水收集管道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从严要求后用于周围灌溉施肥，综合利用，



非灌溉期由厂内暂存池进行暂存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30\text{m}^3/\text{d}$ ，处理工艺为：格栅+收集池+固液分离+水解酸化+厌氧反应池（沼气池）+好氧生化池+沉淀池+消毒工艺。

②废气治理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猪舍、干粪棚、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食堂产生的油烟。本项目饲料全部外购，不在厂内进行饲料加工，因此无饲料加工废气产生。

通过合理配置、加强猪舍通风、及时清理猪舍粪便、喷洒生物除臭剂、加强恶臭污染源管理、加强绿化等措施，减少恶臭散发；通过在食堂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减少油烟排放。

③降噪治理措施建设情况

项目已做好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通过合理布局，利用建筑物阻隔声波的传播，使噪声达到最大限度的距离衰减；选用低噪声、超低噪声设备；进出场车辆限速、禁鸣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固体废物暂存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猪粪、污泥和饲料残渣、病死猪与分娩废物、医疗废物。

生活垃圾站内由垃圾桶收集后，再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包装材料由厂内收集后，再统一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猪粪、污泥和饲料残渣等暂存于干粪棚，再外售给；病死猪和分娩废物一旦产生，立即通知镇区收集点，由收集点派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医疗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

⑤其他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生态保护：项目内地面全部硬化，周围种植一定绿化。

四、环评落实情况

环评落实情况

环评内容	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水处理 ① 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 $30\text{m}^3/\text{d}$ （集水池-固液分离-厌氧池-氧化池—缺氧池-多级好氧池-二沉池-混凝池-终沉	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 $30\text{m}^3/\text{d}$ （集水池-固液分离-厌氧池-氧化池—缺氧池-多级好氧池-二沉池-	已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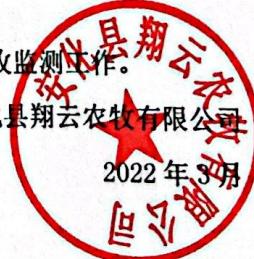
	池-消毒池），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灌溉施肥。 ②非施肥期废水暂存池：设置储存池（总容积为1883m ³ ）作为非施肥期的废水暂存池。	混凝土池-终沉池-消毒池），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灌溉施肥。非施肥期废水暂存池：设置储存池（总容积为1883m ³ ）作为非施肥期的废水暂存池。	
废气处理	①猪舍、粪污处理区恶臭：猪舍安装排风扇加强通风、污水处理站各池加盖封闭、喷洒除臭剂、干清粪、优化饲料、加强绿化； ②食堂油烟：油烟净化器+屋顶排放。	猪舍、粪污处理区恶臭：猪舍安装排风扇加强通风、污水处理站各池加盖封闭、喷洒除臭剂、干清粪、优化饲料、加强绿化；食堂油烟：油烟净化器+屋顶排放。	已落实
噪声治理	①风机、泵类等：加装隔声罩、减振垫等 ②猪舍噪声：猪舍隔声、加强猪舍周围绿化	设备在安装时进行基础减振，在需求不放底的条件下，选用低噪声设备；猪舍墙壁阻隔，项目内设置绿化带。	已落实
固废处置	①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②废弃包装袋：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③猪粪、沼渣和污泥：采用干清粪工艺，设置半封闭式干粪棚1座，用于猪粪、沼渣及污泥发酵外售给林地施肥； ④病死猪与分娩废物：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 ⑤医疗废物：设置5m ² 医疗固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做好防渗措施，防渗系数不低于10 ⁻¹⁰ cm/s；	项目内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再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包装袋（不涉及危废的）由环卫部门清运；猪粪、沼渣和污泥：采用干清粪工艺，设置半封闭式干粪棚1座，用于猪粪、沼渣及污泥发酵外售给林地施肥；病死猪与分娩废物：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医疗废物：设置5m ² 医疗固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做好防渗措施，防渗系数不低于10 ⁻¹⁰ cm/s；	已落实
地下水	进行分区防渗，其中重点防渗区采用防渗混凝土+2mmHDPE土工膜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10 ⁻¹⁰ cm/s。	进行分区防渗，其中重点防渗区采用防渗混凝土+2mmHDPE土工膜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10 ⁻¹⁰ cm/s。	已落实
绿化	场区内及周边绿化；绿化面积2000m ²	场区内及周边绿化	已落实

五、环保管理制度情况

- ①坚决贯彻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进行设计、施工，确保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②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予以了落实。
- ③委托了第三方有监测资质单位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

2022年3月



附件 11：环保投资说明

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环保投资说明

我公司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年出栏 7000 头仔猪、5000 头育肥猪建设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约为 202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5%，环保投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时期	治理项目		环保治理措施	环评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施工期	废气治理		洒水、围挡、防尘布等	1	2
	废水治理		隔油废水沉淀池	2	2
	噪声治理		隔声围挡	1	1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收集、清运	4	4
	水土流失		截水沟等排水设施	2	1
运营期	废气治理	猪舍臭气	合理配置饲料、加强猪舍通风；喷洒除臭剂，及时清粪，安装风机+湿帘；厂内种植绿化	50	40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2	2
	废水治理	生产废水	集水池+固液分离+厌氧池+氧化池+缺氧池+多级好氧池+二沉池+混凝池+终沉池+消毒池+浇灌；非浇灌期，废水由厂内储存池暂存。	50	100
		生活污水			
		雨水	雨水明渠	1	1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设备采取消声、减振措施；高噪声设备安装在室内进行隔声；场界修建围墙	10	10
		病死猪、分娩废物	由专用密封车送至安化县无害化处理收集贮运中心再转运至桃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置中心处置，同时在场内配套建设冰柜。	5	4
	固废治理	医疗固废	危废暂存间，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2	2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1	1
		猪只粪便、污泥	干湿分离机分离后进入干粪棚待运	2	2
		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后交回收单位回收	/	/
地下水	分区防渗化		场区内排水沟、猪舍、干粪棚、危险废物暂存间、化粪池、生产废水处理系统等采取严格防渗、防泄漏措施	30	30
	总计			153	202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进一步强化环保管理，控制污染物的产生、排放，减少或防止对自然环境的破坏和污染，保护公司生活和生产环境，保障职工身体健康，确保全面完成污染减排指标，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并逐步实现清洁生产，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安化县翔云农牧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

第三条 本公司环境保护管理主要任务是：宣传和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充分合理地利用各种资源、能源，控制和消除污染，促进本公司生产发展，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使公司的经济活动能尽量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污染。

第四条 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生产绿色产品、节约地球资源、环境与人类共存、开发与环保同步”的方针，按照“减量化、利用化、资源化；谁污染、谁治理”原则，实施管理。

第五条 公司要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把节能减排工作当做硬任务，搞好清洁生产，做好三废排放综合治理，引进和利用先进技术，综合回收利用资源。

第六条 保护环境人人有责。公司员工也要认真、自觉学习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正确对待和处理好生产与保护环境之间的关系，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提倡公司清洁生产、循环利用，从源头尽量消灭污染物。

第七条 各部门凡列入环保部门限期治理和公司环境污染治理计划的治理项目必须限期完成。

第八条 公司除贯彻、执行本制度外，还必须同时严格执行国家和各级政府有关环保的法规、制度和标准。

第二章 环境保护管理职责

第九条 公司领导确保环保规章制度执行落实组织环境污染事故等事件调查、处理；提供考核意见，组织制定控制污染措施，协调与上级环保部门联系，办理排污费缴纳、环保项目竣工验收等有关审批工作；日常环保管理工作，控制污染现象的发生。

第十条

- 1、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本公司环保工作。包括管理、监察和测试，并对本公司环保专业技术工作负责协调与监督。**
- 2、监督检查本公司执行“三废”治理。**



附件 15：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 $(12)=(6)-(8)-(11)$ ， $(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